

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濮政办〔2023〕6号

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濮阳市支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开展 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 加速成长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开区、工业园区、示范区管委会，
市直有关单位：

《濮阳市支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开展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加速成长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濮阳市支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开展 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 加速成长实施方案

为支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开展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促进濮阳市科创企业加速成长，进一步发挥金融在创新濮阳建设的助推作用，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支持郑州银行大力发展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加速成长若干政策的通知》（豫政办〔2022〕33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郑州银行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发展的通知》（豫政办明电〔2022〕20号）要求，结合濮阳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引导和支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瞪羚企业、创新龙头企业、上市后备企业等各类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开展“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的各类企业提供融资支持。2023年至2025年，郑州银行濮阳分行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每年投放贷款5亿元以上，累计投放贷款15亿元以上，累计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500家次以上。

二、重点工作

（一）保障信贷资金来源。推进市社保资金等政府性资金

在郑州银行濮阳分行的存放工作，支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成为市住房公积金业务合作银行，加大物业维修基金、重大项目拆迁资金、政府出资平台存款等资金存放向郑州银行濮阳分行的倾斜力度，切实保障我市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的信贷资金来源。（责任单位：市财政局、房地产事务中心、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二）明确业务支持范围

1. 定期推荐科创企业。各有关部门每季度向郑州银行濮阳分行推荐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瞪羚企业、创新龙头企业、上市后备企业等各类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开展“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的各类企业。（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2. 明确支持企业“白名单”。郑州银行濮阳分行对各有关部门推荐的各类企业进行筛选，剔除存在不良记录或1年内暂无融资需求的企业后，确定支持企业“白名单”，报各有关部门。郑州银行濮阳分行对“白名单”内企业加大支持力度，企业获贷率要达到50%以上。（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郑州银行濮阳分行）

（三）搭建信息共享平台。支持将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需要的税务、社保、市场监管、电力等涉企数据信息与市智慧金融服务平台、郑州银行濮阳分行业务系统直连，支持郑州银行

濮阳分行运用大数据等技术建立完善信用评价模型,创新长期性、弱担保、简手续的金融产品和业务模式,降低业务准入门槛、贷款利率,拉长贷款期限,提高贷款额度和不良容忍度。

(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金融工作局)

(四)支持使用过桥资金。凡是郑州银行濮阳分行提供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贷款的“白名单”企业,如果生产经营正常,只是暂时还贷困难,郑州银行濮阳分行推荐申请企业使用政府过桥资金,有关部门优先予以支持。(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

(五)支持开展银担合作。支持引入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开展银担合作,担保公司应对贷款余额 1000 万元以下“白名单”企业提供贷款担保。担保公司原则上收取担保费不超 1%。对单户企业超过 1000 万元以上贷款需求,郑州银行濮阳分行要按照市场化原则给予积极支持。支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与有关单位开展合作,将符合条件的企业纳入创业担保贷款范畴给予贴息政策,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支持担保公司与郑州银行濮阳分行开展线上化、批量化融资担保业务。(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郑州银行濮阳分行)

(六)完善风险补偿机制

1. 界定补偿范围。政策性科创金融风险补偿准备金纳入市高质量发展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风险补偿准备金用于补偿纳入郑州银行濮阳分行和担保公司银担合作业务且科创金融业务逾期贷款余额 1000 万元以内形成的贷款本金的部分损

失。贷款利息、罚息及追偿、变现等费用性支出由郑州银行濮阳分行承担。（责任单位：市财政局、金融工作局、郑州银行濮阳分行）

2. 明确补偿标准。郑州银行濮阳分行承担不低于逾期贷款 1000 万元以下本金实际损失 20% 的风险责任，剩余不超过 80% 的贷款本金由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承担代偿责任。政策性科创金融风险补偿准备金按担保公司实际代偿金额的 20% 给予其风险补偿。担保公司业务代偿率容忍度为 5%。郑州银行濮阳分行负责追偿不良贷款，追回资金扣除政策性科创金融风险补偿准备金、担保公司、郑州银行濮阳分行三方共同认可的费用后，按三方原有的损失承担比例原渠道退还。（责任单位：市财政局、金融工作局、郑州银行濮阳分行）

（七）支持健全运营机制。支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建立专营部门、专门机构、专业队伍、专属产品、专项政策、专题合作等“六专”运营机制，对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设立绿色审批通道，打造满足科创型企业全生命周期的信贷专属产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要成立科创金融工作专班，设立科技支行，明确任务分工，倒排时间节点，定期督促检查，严格考核督办。（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郑州银行濮阳分行）

（八）鼓励优化信贷产品。鼓励郑州银行濮阳分行结合科创企业需求，坚持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保本微利”的原则，创新金融模式，丰富金融产品。一是降低利率。政策性科创金

融业务贷款按照当期 LPR（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利率投放，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二是弱化担保。在一定额度和风险可控的基础上，以信用方式为主，以其他担保方式为辅。三是延长期限。适应企业资金的周转特点，适当将贷款期限上限放宽到 3—5 年，减轻企业还款压力。四是覆盖全程。结合科创企业不同发展阶段需求，提供专属产品服务。初创期产品以“创业担保贷款”“科技人才贷”“知识产权质押贷”等信用贷款形式投放，满足企业创业、人才引进与科技创新需求；成长成熟期以“科技贷”“专精特新贷”“上市贷”“认股权贷”等贷款方式为主。（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人行濮阳市中心支行、濮阳银保监分局、郑州银行濮阳分行）

（九）支持提升服务质效。支持郑州银行濮阳分行调动专业人员力量，发挥机构网点布局优势，对“白名单”内企业开展全覆盖对接走访，印制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明白卡，公开办理网点、业务流程、经办人员等信息，确保银企及时高效对接。采取预授信机制，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根据所属行业、企业规模、营业收入、信用情况等预先提供一定额度的授信。已获预授信需提款的企业原则上 5 个工作日内发放贷款。（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郑州银行濮阳分行）

三、保障措施

（一）建立会商机制。建立市、县两级联席会议会商机制。市联席会议由市金融工作局、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

息化局、财政局、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人行濮阳市中心支行、濮阳银保监分局等部门组成。郑州银行濮阳分行按月向市联席会议报告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开展情况。市联席会议适时召开会议研判形势，统筹协调解决问题，评价成效。各县（区）要比照建立工作机制，形成上下联动、条块协同的工作合力。（责任单位：市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各县〔区〕政府，经开区、工业园区、示范区管委会）

（二）加强宣传推广。通过市智慧金融服务平台、“信易贷”等融资对接平台、行业协会、新闻媒体等渠道，全方位、多层次的加强我市政策性科创金融业务宣传推广。各县（区）要通过政府信息平台加强宣传，提高政策知晓度，扩大覆盖面，形成社会广泛知晓、银企双向主动对接的工作局面，增强金融服务有效性和精准性，打造我市金融品牌。（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发展改革委，各县〔区〕政府，经开区、工业园区、示范区管委会）

（三）落实尽职免责。支持建立专项尽职免责制度，细化相关规定，在不良容忍度范围内，对不违反法律法规和监管规范制度的风险业务原则上免于追责，真正建立能贷、敢贷、愿贷，能保、敢保、愿保机制，激发企业发展内生动力。（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人行濮阳市中心支行、濮阳银保监分局、郑州银行濮阳分行）

中... 市... 委... 办... 公... 室... 印... 发...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